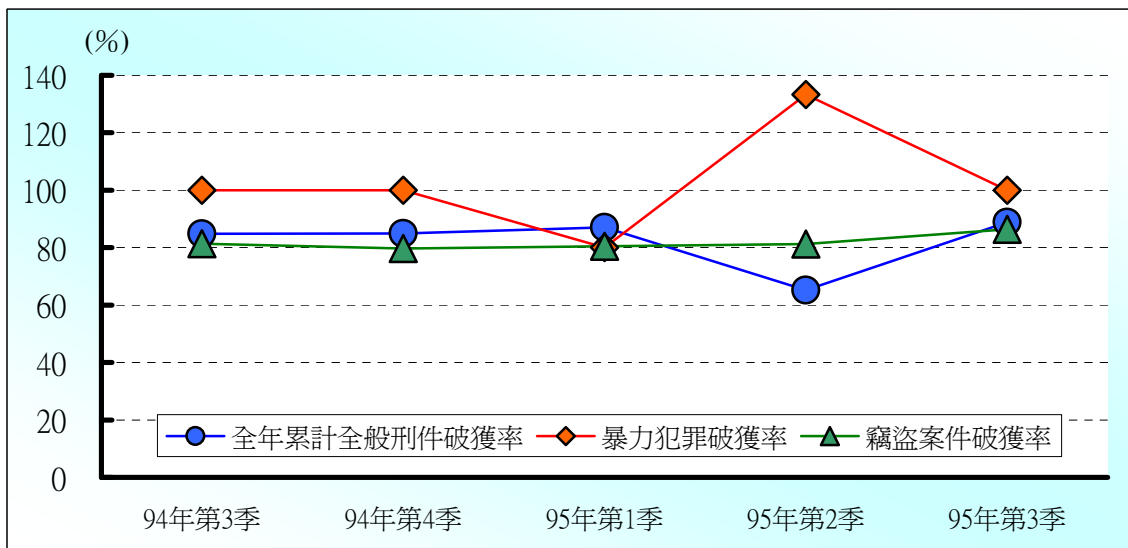


十一、社會治安

年(季)別	全 般 刑 事 案 件		暴 力 犯 罪			竊 盜 案 件		社 會 秩 序		經 濟 案 件	
	發 生 件 數	全 年 累 計 破 獲 率 (%)	發 生 件 數	嫌 疑 犯 數	破 獲 率 (%)	發 生 件 數	破 獲 率 (%)	處 罰 件 數	處 罰 人 數	發 生 件 數	金 額 (千元)
93年	991	84.76	29	33	96.55	323	71.52	54	534	16	58,072
94年	1,030	84.95	15	15	93.33	388	80.67	40	183	10	57,723
第3季	251	84.88	4	6	100.00	102	81.37	9	47	3	662
第4季	223	84.95	2	1	100.00	74	79.73	7	17	3	639
95年											
第1季	254	87.01	5	4	80.00	87	80.46	13	82	3	3,050
第2季	278	65.17	3	4	133.33	80	81.25	8	16	6	1,515
第3季	258	88.89	2	2	100.00	103	86.41	8	8	8	7,778
當季較上 季增減%	-7.19	百分點 23.72	-33.33	-50.00	百分點 -33.33	28.75	百分點 5.16	—	-50.00	33.33	413.40
當季較上年 同季增減%	2.79	百分點 4.01	-50.00	-66.67	百分點 —	0.98	百分點 5.04	-11.11	-82.98	166.67	1,075

資料來源：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月報；澎湖縣警察局公務統計報表



本縣95年第3季共發生刑事案件258件，與上一季相較減少7.19%，但較上一年同季增加2.79%之多，自95年1月至9月累計刑案破獲率為88.89%，較上季增加23.72個百分點，亦較上一年同季增加4.01個百分點。本季暴力犯罪共2件，破獲率為100%。竊盜案發生103件，破獲率為86.41%。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遭受處罰案8件，處罰8人。經濟案件8件，涉及金額約7,778千元。